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048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86

號

承辦人:張鈺卿 電話:06-2412734 傳真:06-2284785

電子信箱: tncyc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3014948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149482A00\_ATTCH1.pdf、0149482A00\_ATTCH2.pdf、

0149482A00 ATTCH3. pdf)

主旨:檢送「勞動基準法」、「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

事項」和「勞雇雙方約定工資給付日及工資給付指導原

則 | 各1份(如附件)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請學校僱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確依旨揭規定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電 2024/01/19 文